

# 中国环境报

主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6759期  
今日8版

2016年4月  
星期五  
农历丙申年三月初九

15



主办出版发行:中国环境报社

国内统一刊号:CN11-0085  
邮发代号:1-59  
中国环境网:WWW.CENEWS.COM.CN

## 环境保护部调查新余镉超标事件

初步认定为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本报记者王昆婷北京报道 针对近期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水质镉超标导致水厂停产事件,环境保护部日前启动突发环境事件调查程序,并要求新余市切实加强环境应急响应工作,及时公开事件处置情况,积极回应公众关切。

春中安实业有限公司在暴雨期间,集中将厂区内含有大量重金属镉、铊、砷的废液偷排入袁河,导致袁河及仙女湖镉、铊、砷超标,由仙女湖取水的新余市第三水厂取水中断,新余市部分城区停止供水。

事件发生后,环境保护部立即派出工作组赶赴新余市指导当地政府开展污染源

排查、应急处置和供水保障工作。截至4月10日,新余市第三水厂完成工艺改造,经卫生部门检测,出水水质稳定达标,于9时左右恢复供水。4月12日,新余市第三水厂备用水源引水工程已完成并投入使用,目前按照与仙女湖湖水1:3的比例进入水厂,水厂出水水质稳定

新闻链接

## 肇事企业被找到 责任人已被控制

本报见习记者杜林 张林震南昌报道 江西省环保厅日前对外公布,目前新余市第三水厂自来水已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全市恢复正常供水。

据了解,4月5日,江西省新余市水务集团在水质检测中发现江口水库(即仙女湖)水源地出现重金属镉浓度超标,单项指标水达到劣V类水标准。当日下午,新余市第三水厂关闭停产。

事发后,新余市委、市政府立即启动了IV级应急响应,各级部门积极为城区居民安排应急供水,加强对第三水厂水源的应急监测。

从4月5日晚开始,新余市环保、国土、安监等部门迅速联动,在江西省环保厅专家组的指导下,对境内仙女湖上游袁河流域的工业园区和所有企业、矿山、尾矿库、入湖口等开展了拉网式排查,同时发动群众举报,均未发现镉污染源。

4月6日晚,经过国家、省环保部门和地方政府、部门日夜地毯式排查,发现袁河上游段原宜春中安实业有限公司排污口正在向袁河下游排污。

4月7日,经江西省环保厅检测,该厂排污口中镉浓度超过排放标准。该企业法人代表随后被控制,污染源被切断。

肇事企业位于宜春市袁州区彬江镇彬江村与新余市分宜县分宜镇单元村交界处,厂区占地约6亩,法人代表为曾平华,于2014年8月在宜春注册,原注册经营范围

目为农业项目开发和有机肥生产、销售。2015年3月被宜春市袁州区彬江镇人民政府关停。

经查,2016年3月6日至4月5日,该企业主在没有任何申请改变经营范围、环评审批手续,无有效的污染治理设施的情况下,以从湖南衡阳等地拉来的危险废物为原料,生产铁渣、锌渣、氯化钾、硫酸钾和海绵铝等产品。

经检测,其原料中含有大量的镉、砷、铊等有害重金属。为了规避监管,其私设约2.5公里排污管,间歇性地恶意偷排未经任何处理的污水,该厂外排口水中镉浓度4655mg/L,超过标准46550倍。

该公司生产时间、排放污染物种类与仙女湖受污染的时间、污染物种类相吻合,且企业污染物排放量与湖区污染物总量基本相符,可以基本确定是造成仙女湖污染的污染源。

目前,环保部门已截断了该企业的排污管道,封存了生产设备、原料和厂房,企业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已被宜春市警方控制,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4月6日16时许,经新余市第三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测,第三水厂自来水已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4月11日,新余市卫计委发布公告,称新余市第三水厂恢复供水,经市疾控中心多次检测,出厂水污染物相关指标水质稳定,符合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本报记者潘涛 通讯员韩宁会

2015年6月18日,环境保护部对安徽省马鞍山市政府主要负责人进行了环保约谈。之后,马鞍山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整改工作,整改完成了327项约谈通报的环境问题以及拉网自查的环境问题。

通过整治,马鞍山市突出问题得到解决,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得到加强,环境管理水平有了大幅提升,城市大气环境质量有所改善。数据显示,2015年,马鞍山市主要污染物PM<sub>10</sub>均值与2014年相比下降了19.4%。

与此同时,马鞍山市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向好。2015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360亿元,增长9.3%,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8.7%。

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

整治工作开展以来,马鞍山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2015年6月26日,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环境保护专项整治工作大会,传达约谈要求,部署整治工作。

马鞍山市委常委会专题听取突出环境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情况汇报,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以铁的决心、铁的举措坚决打好环保整治攻坚战。

马鞍山市政府制定印发了《环境保护部约谈马鞍山市环境保护有关问题整改方案》,列出了《突出环境问题整治问题清单和责任清单》,明确各县区、有关部门、相关园区的整治任务、整治时限和要求,在全市建立了三级整治网络。

安徽省环保厅对马鞍山市下达了突出环境问题清单和督查方案,每月由厅领导带队督查,指导整治工作。

马鞍山市政府成立了5个督查组,市政府负责同志亲自带队多次现场督办,并每周召开调度会,持续不断推进整治工作。

当地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也体现在资金投入力度上。开展整治工作以来,马鞍山市共投入整治资金15.5亿元,其中各级财政累计投入各类整治资金3.05亿元,相关企业投入污染治理资金12.45亿元。

企业叫冤,群众埋怨,齐鲁制药异味污染该怎么治?

# 历城二中师生遭遇呼吸之痛

◆本报记者周雁凌 董若义 见习记者王文硕

连日来,暖风阵阵,杨絮飞舞,山东省济南市气温节节攀升,不少市民纷纷开窗通风。公园里,绿荫下,户外活动的市民愈发多了起来。

在这春暖花开的季节,济南历城二中的师生们却纷纷吐糟:“这哪敢开窗啊,关着窗都挡不住,外面的空

气里有一股子怪味。”

师生们所说的怪味,来自与学校一墙之隔的齐鲁制药厂。多年来,药厂异味污染难以根治,历城二中近万师生及药厂周边百姓长期陷入“呼吸之痛”。

齐鲁制药厂的污染物排放是否达标?四处飘散的异味对人体有多大危害?异味扰民问题能否彻底解决?带着这些问题,记者日前进行了实地探访。

## 现状如何?

异味频繁袭扰,师生难以忍受

4月12日中午,记者来到历城二中。走在校园里,一股股异味不时飘来,时轻时重,感官明显。

这种夹杂着臭鸡蛋味道的化工异味,让记者不禁蹙眉。而对于历城二中的师生们来说,几乎天天都要忍受这种异味。

一位正读高三的学生告诉记者:“今天的气味算是小的,严重的时候,味道很刺鼻。每当有风吹过,这股味儿就越发浓重,而且不管白天黑夜,怪味总是驱之不散。”

记者了解到,历城二中位于历城区董家镇,创建于1958年,是一所寄宿制学校,现有8000多名学生和500多位教职工,师生基本都住在学校内或者附近的宿舍里。

已在学校工作十几年的田老师对记者说:“我们宿舍距离企业算是比较远了,有200多米,但是仍然躲不开臭味,平时即使关着窗户也能闻到,有时候夜里睡觉都能被熏醒,没办法,只能起来拿扇子往外扇。”

记者在现场看到,学校南墙另一侧就是齐鲁制药厂的污水处理设施,这一侧紧挨的是学校操场,还有办公

楼和几座教学楼。记者走到较远的教学楼处,目测距离企业已超200米,却仍能闻到阵阵飘来的臭气。

面对这样的空气环境,记者现场却未见到多少戴口罩的学生。几位路过的高三学生告诉记者:“从初中开始就一直被熏着,都习惯了。但是气味很重的时候,真的很影响心情,有的同学头疼恶心,很影响学习。”

在学校从事环卫工作的王师傅也向记者反映:“今天刮的是西北风,味道还轻一点,等刮西南风的时候,那味道才重,一阵一阵吹过来,跟煤气味似的。”

对于齐鲁制药厂的异味污染,学校师生及学生家长多年来一直不停地投诉反映,但药厂异味始终未有明显改观。

“大家反映频繁的时候,气味就会轻一些,但是没几天就又重了,这些年一直这样。”学校老师对记者说。

当日,记者也在企业周边探访,发现在下风向异味尤其严重。看到有记者采访,不少居民呼啦啦围过来,你一言我一语,说的都是药厂异味。



图为齐鲁制药有限公司董家镇的污水处理厂,对一墙之隔就是历城二中。王文硕摄

事实上,齐鲁制药厂异味污染引发的纠纷,已持续了近20年。

据了解,齐鲁制药厂自1995年在此建厂以来,环保投诉和纠纷就一直未断。尤其是近几年,师生环保意识明显增强,各种投诉和问题反映也愈发集中。

济南市环保局提供的一组数据展现了这种矛盾的激烈程度:2015年,仅市环保局接到的有关齐鲁制药厂的信访投诉就达596件,其中绝大部分指向其异味污染问题。

据悉,1997年,齐鲁制药厂在厂区北侧建设了污水处理厂,后来又在附近陆续建设了生产车间。

济南市环保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企业所有建设项目都有完备的环保手续,污染治理设施也配套齐全,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厂界环境监测状况也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记者从山东省环保厅及济南市环保局官方网站上看到,企业环境监测信息发布平台显示,齐鲁制药厂主要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为COD,数值稳定在50mg/L以下,达到相关标准要求。

那么,群众反映的异味污染来自哪里呢?

对此,齐鲁制药有限公司董家基地环保负责人赵东旭向记者解释,异味污染主要来自污水处理厂

针对齐鲁制药厂异味扰民问题,济南市、历城区两级环保部门高度重视,一方面积极督促企业加强异味收集治理,一方面及时处理群众信访投诉。

仅2015年,济南市环保局就对其开展了信访检查26次,对检查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整改要求,企业也按照要求及时进行了整改。

今年以来,按照山东省环保厅关于管理权下放一级的要求,齐鲁制药厂从济南市环保局改为历城区环保局管理。

为严控企业异味污染,两级环保部门成立了3个专项组,对企业进行加密监测,加强监管。

记者在企业污水处理厂一侧看到,继前不久连续十几天的现场监测之

## 原因何在?

VOC成分复杂,部分排放物缺乏判定依据

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气味,以及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的气体。

赵东旭向记者介绍,为最大限度消除异味污染,公司也在不断改进。2008年,公司投入1000多万元,对污水处理厂进行整体棚盖,并建设了异味气体收集处理设施,通过管道收集异味气体后,经碱洗、低温等离子氧化、生物塔除臭、双氧水强氧化、植物液除臭等多道工序处理,再通过烟囱排向外环境,有效减轻了异味污染。

据赵东旭介绍,今年,公司又投入400多万元,对所有棚盖进行更换,确保密闭效果。

记者在齐鲁制药厂厂区看到,除个别污水处理池正在准备进行更换棚盖外,其他污水处理池上均覆盖了蓝色的棚盖,每个棚盖上方都有收集废气的管道。

站在已更换完棚盖的污水处理池上,几乎闻不到异味,但能感觉到有异味从不远处排放的烟囱中不断飘来。

对此,赵东旭表示,目前企业掌握的治污技术并不能做到异味的100%脱离,尽管车间内也建设了异味收集设施,但仍有部分无组织排放难以控制。

## 如何解决?

环保加强监管,师生渴盼搬迁

后,济南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又将移动监测车开到校企边界,再次对空气环境质量开展监测。

监测数据显示,从4月11日20时到4月12日中午,齐鲁制药厂厂界空气中SO<sub>2</sub>、NO<sub>x</sub>等主要污染物实时浓度均达到相应标准要求,氨的浓度在37μg/m<sup>3</sup>左右。

但在当日,历城二中仍有不少老师向记者反映,4月11日21时后还是闻到了阵阵刺鼻臭味。

“目前,我们已经对企业采取了驻厂监管等措施,督促企业更新升级治污设施,进一步加强污染治理和

m<sup>3</sup>和7mg/m<sup>3</sup>,厂界监测值远优于标准数值。

而102种成分中占比最高的为烷烃和含氧VOC,浓度比例达30%左右,但这两种化合物与其他大部分成分一样,均无判定依据。

“尽管厂界环境质量依据现有标准能够达到,但是不可否认,废气排放标准和人的感官体验有较大不同。”历城区环保局副局长王金森说。

“这就导致在现有标准下,一方面企业的主要污染物及厂界环境均能达到环保要求,另一方面周边群众却又不得不面对四处逸散的化工怪味。”面对企业叫冤和群众埋怨,王金森也颇感无奈。

王金森说,造成这种困局的原因,既有国家相关判定标准缺失导致环保监管无力的因素,也有企业治污技术不够成熟无法完全消除异味污染的原因。

在王金森看来,学校办公区、教学楼等设施的扩建没有考虑环境影响,也是因素之一。

记者了解到,齐鲁制药厂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之初,与历城二中的教学区域之间尚有200多米的安全防护距离。但随着学校规模不断扩大,自2001年起,办公楼和教学楼陆续建到了校区南墙附近,而这些建设项目均未办理环评手续。

“企业一天治理不好,怪味就存在一天,我们就受害一天。这种难闻的气味对身体有多大影响,也没有人能解释得清。但是我们的确有学生在校期间长期患有呼吸道疾病,寒暑假回老家就好了,回来又患病。”田老师对记者说。

采访现场,多位家长及老师向记者表示,希望企业能够加强治理,不要再散发怪味;同时也希望政府能够重视大家的诉求,考虑对企业或者学校进行搬迁,彻底解决异味扰民问题。

“我们一直在寻找能有效治理空气异味的技术,也多次邀请高校专家前来把脉问诊,但是以目前的技术手段,还是做不到彻底消除。今后,我们将继续探索、

引进先进技术,争取早日攻克异味顽疾。”赵东旭说。

不过,对于环保部门和企业的答复,学校师生、家长及周边群众并不买账。

“企业一天治理不好,怪味就存在一天,我们就受害一天。这种难闻的气味对身体有多大影响,也没有人能解释得清。但是我们的确有学生在校期间长期患有呼吸道疾病,寒暑假回老家就好了,回来又患病。”田老师对记者说。



## 治理异味污染应综合施策

史小静

齐鲁制药厂异味污染对周围的学校师生以及居民产生了不小影响,生活在这样的环境中着实令人心烦。

企业异味扰民问题不止出现在济南。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郊区逐渐成为城区,厂区与居民区“比邻而居”,排放污染的“近邻”则成了居民的“近忧”。居民为此投诉不断。为解决这个问题,各地也下了不少功夫。

企业治理投入不断增加,环保部门逐步加强监督,但由于异味成因复杂,且缺少成熟的治理技术,问题一直难以解决。

经过多年治理,目前,我国一些排放量大、常规污染物已明显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在减弱,但VOC等一些非常规污染物却成为心头之患。经过环保部门监测,齐鲁制药厂排放的VOC竟有100多种成分,到底是哪些污染物造成了异味,源头在哪儿,很难确定,这就给治理

带来了很大难度。另外,国家对部分VOC成分设置了排放标准,一部分还没有,这就给监管带来了难题。加之治理经验和支撑不足,导致异味污染问题长期存在。

随着环境治理深入推进,越来越多的污染物将被纳入管控范围。“十三五”规划纲要要求,在重点区域、重点行业推进VOC排放总量控制,全国排放总量下降10%以上。目前,一些地方已经付诸行动。

异味污染治理是个疑难杂症,需要综合施策。除了实施更严格的监管外,我们还需要加快制定涵盖更多污染物的排放标准,同时,加强相关治理技术研发。当然,根本之策是从规划源头科学安排城市功能分区,避免厂区与居民区杂处,确保两者之间的安全距离。只有这样,才有可能从根本上解决污染扰民问题。

「约谈城市」回头看「整改落实再发力」系列报道之四  
马鞍山落实整改动真碰硬  
可吸入颗粒物均值同比下降近两成